

中國著者號碼編製法

汪學文 編著



臺灣中華書局印行

中華民國六十八年十一月臺三版

中國著者號碼編製法

平裝一冊基本定價壹元壹角正

(郵運滙費另加)



編者 汪學文

發行人 熊鈞生

臺灣中華書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印刷者 臺灣中華書局印刷廠

發行處 臺灣中華書局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九十四號

郵政劃撥帳戶：三九四二號

Chung Hwa Book Company, Ltd

94, ChungKing South Road, Section 1

Taipei, Taiwan, Republic of China

本書局登記證字號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
臺業字第捌叁伍號

(臺總) 戊華

No. 7906

臺參(黃)

倪 序

世界各國圖書館事業，因社會的需求，在社會教育上已佔有重要的地位。我國圖書館的創設，至今已有數十年的歷史，然能專心從事這門事業的人，仍屬少數。關於這門學問的著述，雖有數十種，然而對於中國圖書著者號碼表的專書，坊間尚無完善善本。

圖書館圖書的完全書碼，是由一個分類號碼和一個著者號碼合組而成，用以區分圖書的類別和排列的次序。汪學文先生肄業於國立社會教育學院，後寄讀於國立長白師範學院，卒業以後，即從事圖書管理工作，在分編圖書時，因無法覓得一本完備圖書著者號碼表，而感到困擾，遂於公餘之暇，廣蒐資料，潛心研究，費了三年的時間，編成這本“中國著者號碼編製法”，以供擔任圖書分類工作者的應用。

這本書的編製方法，作者採取五筆檢字法的五筆筆劃，將中國姓氏，依五筆筆劃排比，再配以號碼，如此，不僅漢字部首得以類聚，即應用檢查，亦極便利，且表中所列號碼若一，而無衝突矛盾的弊病，所以用作圖書著者號碼，頗為適用。

我因嘉佩學文先生的治學精神，與此書的貢獻，以很愉快的心情，特寫這篇短文，以為介紹。

中華民國四十五年六月

倪寶坤序於台北碧潭

中國著者號碼編製法

自序

圖書館分編圖書時為區別同類之圖書除按其性質編以分類號碼外，並依著者之姓氏編以著者號碼，以便上架排列時，各書均有其固定之地位，因此著者號碼實分別類屬相同而著者相異之圖書底津梁也。

一般圖書館所採用之著者號碼不外兩種，一為杜定友氏著者號碼表，一為王雲五氏四角號碼，前者之檢查，須數姓氏筆畫，費時易錯，且所列姓氏為數有限，而後者既有煩瑣之規則，又有號碼雷同衝突之弊，兩者在理論上既有尚待商榷之處，而在應用上亦均有問題，編者擔任圖書分類編目工作數年，時刻需用著者號碼，其弊得以實際經驗之，因欲另編一較為實用者。

本書為使理論與實務兼顧，除敘述著者號碼之編製原則與方法外，特詳列一著者號碼表，以資應用，編製著者號碼表，其先決課題有二：

一為內容——我國姓氏，恒曰四千，但無確數資料之蒐集，亦屬不易，誌姓之書雖多，然皆不常見，現流傳之百家姓，所收姓氏僅及十分之一，杜氏著者號碼表中，所列姓氏尚不及此數，實不敷用，其採用四角號碼者，或即為藉其隨選隨編，不必刻表之便，以彌補此一缺點，惜以四角號碼無法達到一字一號之要求，雷同之弊又生，對於姓氏編者，雖經常注意其事，然數年來所集有限，亦僅千姓而已，幸者前借得張世堯編著之四千家姓註解一書，其中蒐羅姓氏計達四千零五十八，本書所列著者號碼表，因以充實一般圖書館，似已够用，同時為使應用簡便起見，另附列一常用姓氏表，其號碼仍採正表所編者，期以詳略自如，應用便利。

一為方法——著者號碼之編製須用檢字方法，漢字檢字方法甚多，其以筆順排檢者似較合理，蓋筆順關係漢字之形體與結構，且國人習字之始，教師即訓以其法，日久自成習慣，無須他法助記，承學者固易悟其理，尋檢者亦易得其方，而五筆檢字法，其分類雖簡，但舉楷書筆形所有，無不包攝，實筆順中較佳之一種，故編者特採其法編製之筆順之主要問題，端在起筆寫法間有不同，因特就其兩可者，分別收列，互相參見，以利檢索。

編者才疏學淺，不敢標新立異，本書之編著，旨在提供己見，拋磚引玉，謬誤遺漏，勢所難免，倘蒙專家學者指教補正，則無任感幸。

本書之編著，得倪寶坤先生之指導與鼓勵良多，前既承其在圖書分類方法一書中先為推介，茲又蒙其賜序，至為銘感，謹此表示敬意與謝忱。

中華民國四十五年六月三日

汪學文序於臺北

中國著者號碼編製法目次

況序

自序

一、著者號碼之意義	1
二、著者號碼編製原則	1
三、著者號碼編製方法	2
四、五筆檢字著者號碼表之編製	14
五、五筆檢字著者號碼表使用規則	23
六、五筆檢字著者號碼表	30
附一 邊疆名姓號碼表	129
附二 特種著者號碼表	130
附三 常用姓氏號碼表	131
附四 姓氏考畧	136

中國著者號碼編製法

一. 著者號碼之意義

圖書館對於圖書的處理，其重要之技術，即為分類。

圖書之分類，顧名思義，即於各種圖書中，辨其性質，分其異而類其同，亦即荀子所謂「同其所同，異其所異」是也。

依分類原理，同類之書其所入之類目必相同，然在書籍排檢上，類號相同，殊不便利，故必須附加其他號碼以別之。通常同類書籍之排列，均依著者為準，而此著者姓氏之符號，即謂之著者號碼。

著者號碼之功用有二：一為將同類之書，定以次序，以便排檢；一為將同類同著者之書，聚於一處，以利研究。

著者號碼之編製，在西文方面，以美國克特氏 (Cutter, C. A.) 之著者號碼表最為完善，流行亦廣，其法係將西洋姓氏依英文字母次序排列，逐一編以號碼，例如 Henry 則為 H521。但在中文方面，由於漢字非檢方法極多，研究者固不乏其人，能適用者尚少。確實中文著者號碼表之編製，一經編就，其於管理與檢查極為便利，參與實際工作者諒有同感。

二. 著者號碼編製原則

1. 一姓一號次序固定——同類之書，既以著者為準，則著者號碼應排列成表，固定次序，且須以一姓一號為原則，使一家學說彙聚一處，俾便管理與參考。否則號碼如有雷同，則沿用日久，必會產生混淆不清，辨別不易之弊，其對於圖書之排列和檢查，當兩感困難。

2. 特種著者應有區別——編著者如為機關或團體，其號碼應有區分，以資識別，而不應與一般姓氏號碼混列於同一數系領域之內。

3. 制度單純查檢便利——著者號碼編製之目的在於查檢，分類人員每分一書，即須檢查著者號碼表一次，故在編製方法與制度上，應力求單純簡便，以利使用。

三. 著者號碼編製方法

著者姓氏之列表編號，既須用檢字方法，則應先自檢字說起：

西文檢字祇須記住字母順序，便已盡其能事，漢字則不然，母筆既無一定次序，筆形之拼合又非一律自左至右，其對排檢方法之研究，固不乏人，但因各有見地，無法統一，其比較常用者則為部首法與四角號碼。

關於部首法與四角號碼對於檢字之應用與速度，臺灣省立台北女子師範學校附屬小學輔導研究部為便于學生採用字典之指導，曾於四十二年秋季，用客觀的標準與科學的方法，特作比較實驗，歷時一學年，其所得結論如下：

「(一) 部首檢字法，易學難檢。

甲. 國字的結構，都由偏旁底冠各部組成，這些偏旁底冠都是部首，極易使人了解，故部首檢字，易于學習，易于理會。

乙. 惟檢字時，必經的步驟繁多，須：

① 先辨明部首，

② 計算部首筆畫，

③ 查對檢字表，

4 再而翻檢部首頁數。

5 部首找到又須計算除部首以外的局部畫數。

6 然後方循筆劃順序，一個一個地去找所要找的字。

步驟既繁自是影響檢字速度。(編者按：問題即在其方法不單純——數筆畫一事與部首本身根本不相干，且因須除去部首的劃數，既費時又易錯。)

(二)四角號碼檢字法難學易檢。

甲四角號碼檢字規律複雜，除死板板的強記各種筆形的代表號碼外，號碼與筆形根本毫不相干，尚須熟習取角取筆的法則，故初學時兒童極感困惑，本實驗第一段，四角號碼檢字速度低於部首組，就是這個緣故。

乙經一學年的訓練後，號碼與筆形間之關係既已熟記，取角取筆亦已熟知，翻檢時，自是一翻便得，不必經過許多手續的麻煩，故優於部首檢字。

(三)應用四角號碼檢字，其檢字速度確優於部首檢字。

(四)吾人鼓勵兒童採用四角號碼檢字的字典之餘，不可放棄兒童對部首的認識，因為部首的認識，有助於國字的認識。」

(見該校輔導研究部編印之四角號碼與部首檢字法對於檢字速度之比較實驗報告。)

除上述二法外，尚有筆順(或起筆)法，漢字之母筆雖無一定之順序，但筆

順亦有其規律在，諸如自上至下（如高字），自左至右（如好字），自外至內（如圖字），先離後交（如干字），先中後旁（如樂字），即是不過此法對於母筆之分類，亦頗多出入：

1. 永字八法 其法將筆形按「永」字分為丶（點）、一（橫）、丨（直）、丿（直鉤）、㇇（上斜橫）、㇆（撇）、㇇（短撇）、㇏（捺），等八種順序排列，唯後又被併為丶（點）、一（橫）、丨（直）、㇆（撇）、㇏（捺）五種。對於該法，中國圖書館學會分類編目委員會，於重印「國立北平圖書館中文目錄檢字表」時，曾作如下之評語：

「漢字排檢法，迭經各家研究，迄未得一完善簡易之方。前國立北平圖書館編印之『中文目錄檢字表』，係根據『永』字八法原則編排，國人習字之始，教師即訓以起筆先後及筆劃之多寡，日久自成習慣，固無需他法助記。故此檢字表，實今日所流行漢字排檢法中最便捷者也。」

但就起筆言，其基本筆形中之㇏（捺）實為虛設，蓋漢字楷書之起筆，並無㇏與者，該檢字表中所列者，即僅前四種筆形而已。

此外朱威明氏尚有如下之批評：

「唐張懷瓘（一說晉王羲之）嘗創永字八法，以為習楷書者之準，第舉永字為例，猶未足以概楷書筆劃之全，則運用者有時而窮，不可謂之盡善也。」（見陳立夫氏編著五筆檢字法之原理效用）要之，該法就書法用筆而言，自有其道理在，但用于檢字，則並不理想。

2. 四筆檢字法 此法將筆形分為丶（點）、一（橫）、丨（直）、㇆（撇）

四種其與上法并無多大出入，自亦「不可謂之盡善也。」（引朱威明語）此法之應用，有：

甲 蔡巧因氏主編敬明書局出版的敬明辭林，先將字的第一筆分為、（點）丨（直）丿（撇）一（橫）等四部，次將第二筆依理分為四目，然後再依筆劃排比，兩筆連寫者以落筆在先者為主。

乙 趙震氏編著學生書局出版的新青年起筆字典，以「起筆字典」四字之起筆（即一、丿、丨）作為四大部首，以字的畫數為目，依次排列，兩筆連寫者亦依落筆在先者為主。

3. 自然排檢法 丁德先氏所編之新新字典（北辰出版社，民國四十五年初版）即採用此法。該法將單筆共分為十類：

次序	名稱	本筆
0	點	、
1	橫	一
2	直	丨
3	撇	丿
4	捺	㇇
5	轉	㇏
6	屈	㇑
7	轉乙	㇒
8	乙	㇓
9	恩	㇔

茲簡單評述如下：

甲 其、一、丨、丿四種基本單筆，與四筆檢字法之分類略同，但因每類均附有「別筆」（丁氏附列于本筆之其他筆形），雜亂難檢。

乙漢字正楷并無以 \setminus 起筆者，其將 \setminus 列為十大本筆之一，未免牽強欠妥，且該類所收列之十五字，（如「入」、「丫」、「全」、「斜」等是），實均有格格不入之感，

丙該法將連筆及彎曲之筆形，共分為 \neg \llcorner \llcorner \llcorner \llcorner 五類，形式上類別雖多，但實際上却未能概其全，而且由於分類欠當，檢查時頗感不便。

總之，新新字典雖然所蒐新字甚多，（尚包括台灣特有文字），且用正楷鉛版印刷，清晰美觀，但就排檢法而言，仍不够理想。

4. 五筆檢字法 陳立夫氏編著中華書局出版的五筆檢字學生字典，將每字之第一筆第二筆第三筆等筆劃形狀各以 \bullet （點） — （橫） $|$ （直） \diagup （斜） \neg （屈）五類分列順序排比，連筆概列入 \neg （屈）類，此一 \neg （屈）類之創設，實屬主要特點，在應用上頗多便利，誠如朱信所說：「筆順法以陳立夫的『五筆檢字法』為最精。」（見四十五年一月二十四日中央日報談索引一文）

至於著者號碼編製之方法，亦以檢字法之不同而各異，茲簡介數種如下：

1. 文華大學圖書館著者號碼

其法以著者姓氏之筆劃及其部首相合而成，例如：趙字計十四畫，屬走部，其編號則為14走，此法由於數字與文字並用，部首類別繁多，抄寫與檢查均不便利，使用者現已很少。此外尚有一種類似辦法，即將著者姓氏的字旁做記號，并附以號碼如12、13、14、15等。（見俞爽迷氏編之圖書館學通論）

2. 四角號碼

用四角號碼作者者號碼之方法有二：

- 一為王雲五氏中外著者統一排列法，（見王著中外圖書統一分類法）——
一西文方面以十個號碼代表二十六個英文字母：

0 — A, O, H

1 — B, P

2 — C, K

3 — D, T

4 — E, I, J, Y

5 — F, V, U, W

6 — G, Q

7 — L, R

8 — M, N

9 — S, X, Z

然後按姓取四碼，例如：*Henry* 為 0487；中文方面亦取四碼，即對於姓取其兩碼（左上角與右上角），兩名各取一碼（均為左上角），中外著者號碼得出後再混合排列此法似有下列缺點：

(1) 英文二十六個字母，僅有十個號碼，於是姓氏字母雖不同，號碼却有雷同的可能。

(2) 照此法統一中外，則中外姓氏號碼亦必有雷同，彼此混淆不清。

(3) 著者號碼應以姓為主，名次之，通稱姓氏號碼即此理，而所謂四角號碼者，

類名思義，是取每字四角之筆形，代之以號碼，然該法却分取姓與名各兩碼，其于著者姓氏言，未及四角，似欠完整，其於四角號碼言，僅取字之二角或一角，則有失四角號碼之原義。

另一方法為將姓氏以四角號碼列表編排之一，關於此法，編者曾就中國工程人名錄（資源委員會編，商務印書館出版）中之「四角號碼姓氏表」加以研究，發現其有下述問題：

甲、同碼字太多，若用以作圖書著者姓氏之符號，則排列頗感困難，該表共有467姓，其中——

六姓同號者有一組——例如：廖齊方高席商等六姓同為0022。

五姓同號者有二組——例如：卞應康庾廉等五姓同為0023；茅芮藺
藺等五姓同為4422。

四姓同號者有六組——例如：于要覃平四姓同為1040，
石吾晉雷四姓同為1060，
苑花莊薩四姓同為4421。

三姓同號者有十九組——例如：文辛章三姓同為0040，
史申車三姓同為5000，
門闕閩三姓同為7777，
仝全金三姓同為8010。

二姓同號者有五十七組——例如：河衛二姓同為2122，
江汪二姓同為3111，

古吉二姓同為4060,

劉丘二姓同為7210,

余余二姓同為8090,

以組別論數字同號者計八十五組,佔總姓氏百分之十八點六,

以性別論,涉及號碼相同之姓氏計有二百一十一個,佔總姓氏百分之四十五點二。

雷同者如一一加註附角號碼則必感繁瑣。

乙、複姓採兩個號碼若用作圖書著者姓氏之符號則嫌太長,繕寫書標時極為不便,例如:

(1) 諸葛為0466(4472)

(2) 司徒為1672(2428)

我國複姓很多,而複姓中前一字相同者亦復不少,如司馬、司徒、司寇、司空、公羊、公良、公都、公儀——等是,其不應忽視之理在此。

丙、特種著者號碼,無法區別上述之中外著者統一排列法,亦有此弊。

總之,王雲五氏四角號碼,在學術上固屬一種有價值之發明,但用作著者號碼,却似有須加考慮與研究之必要。

3. 杜定友氏著者號碼表

其排列順序係以筆畫為主起筆為副(見杜定友編之著者號碼編製法)例如:

畫數	起筆	姓氏	號碼
2	一	丁 刁	2 5
3	丨	卜	7
	一	于 干 子	8 9

筆畫法之缺點，在於何者應連為一筆，何者應分為二筆，并無一定規則，因而計算欠便，而以起筆言，其對各種筆形之使用，亦欠周延，僅有「一」丨「ノ」四種，其中連筆之筆法雖間或附用「」形一種，但大都仍以起筆之第一部份筆法計，例如：刁字入「一」部，水字入「丨」部，台字入「ノ」部，此外其使用規則既繁瑣，又有不合理處：

甲. 基本編號不固定，同一姓氏往往占有幾個號碼，例如：王姓在其表中為21-28，可因名之不同而有八個號碼。

乙. 使用方法不單純，有依筆劃附加號碼者，有依筆法附加號碼者，實繁瑣而難記，其應用因而費時易錯。

4. 何日章氏著者號碼表

何表排列方法亦以筆劃為主，筆法為副，所不同者，該表將姓氏分列左右兩方，中間依次定號，每兩姓共一號碼（見何日章編中國圖書十進分類法），例如：

筆畫	筆法	姓氏	號碼	姓氏	筆法	筆畫
一畫	一	一	001	乙	一	一畫
二畫	一一	二	002	卜	丨	二畫
三畫	一一	于	011	上	丨一	三畫
四畫	一一	子	033	公	八	四畫

此法顯係模仿克特氏著者號碼而來，然克氏表有英文字母冠於號碼之前，無兩姓同號之弊，而何氏表之號碼雷同者竟達二分之一，同類圖書上架時，孰先孰後，因無嚴格標準。

此外該表對於特種著者，亦未列適當號碼以資區別。

5. 國立中央圖書館著者號碼

該館所用著者號碼，係由著者之時代號及姓名號組合而成。

時代號由 1 至 8 分別代表中國時代之順序，即：

- | | | |
|---|---|------------|
| { | 1 | — 代表先秦， |
| | 2 | — 代表漢及三國， |
| | 3 | — 代表晉及南北朝， |
| | 4 | — 代表唐及五代， |
| | 5 | — 代表宋及遼金元， |
| | 6 | — 代表明， |
| | 7 | — 代表清， |
| | 8 | — 代表民國。 |

姓名號由姓名各字之首尾筆畫之代表數相加而成，筆畫之代表數為：

- | | | |
|---|---|-----------|
| { | 1 | — 代表點 (丶) |
| | 2 | — 代表橫 (一) |
| | 3 | — 代表豎 (丨) |
| | 4 | — 代表撇 (丿) |